

南阳市宛城区乡村振兴局2025年宛城区和美乡村建设项目-成交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采购项目编号：宛城政采磋商-2025-26
2、采购项目名称：南阳市宛城区乡村振兴局 2025 年宛城区和美乡村建设项目
3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4、采购公告发布日期：2025 年 6 月 4 日
5、评审日期：2025 年 6 月 24 日

二、成交情况

包号	采购内容		供应商名称	地址		成交金额	单位
宛城政采磋商-2025-26-1	整修大黄台庄道路（1600 平）、大夫庄道路（3553 平）、范蠡村（6984 平）项寨村（画家村）管网 800 米、及污水处理设施、桥涵建设		南阳市路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溧河乡王堂村董庄自然村 1 号		3958000	元
	序号	名称	施工范围	工期	项目经理	执业证书信息	
	1	南阳市宛城区乡村振兴局 2025 年宛城区和美乡村建设项目	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的全部内容	60 日历天	白雪莹	豫 241091121484	

三、评审专家名单

刘琳芳（组长）、张朝新、洪涛（业主评委）

四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收费标准：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“豫招协【2023】002 号”文件中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收取代理服务费，本次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。

收费金额：41580 元

五、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

本次中标公告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《南阳市政府采购网》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河南省·宛城区）》上发布，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各有关当事人如对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代理公司提出质疑（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代表签字）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及本人身份证件（原件）一并提交（邮寄、传真件不予受理），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，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监督部门：宛城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，地址：南阳市张衡路与仲景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西，电话：0377-63595315

七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南阳市宛城区乡村振兴局
地址：南阳市工农北路 248 号
联系人：李伯科
联系方式：13937769825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（如有）

名称：中咨宏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周口市周口大道与庆丰街交叉口 MOCO 新世界 A 座 25 层

联系人：汪森

联系方式：0394-8638866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汪森

联系方式：0394-8638866

